

新绛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公布新绛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时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新绛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文件要求，按照县委、县政府的要求和统一部署，紧紧围绕人民群众关注关切的问题，加强政策解读和舆情回应，保障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各项要求。

（一）主动公开情况

我局 2024 年公开信息共 46 条，机构设置 1 条，政策法规 3 条，通知公告公示 0 条，退役军人工作 40 条，财政信息 2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1.2024 年度，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件，受理申请数量为 0 件。

2.2024 年度，我局未办理信息公开申请，办理数量为 0 件。

3.2024 年度，我局没有涉及“不予公开”的内容。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我局 2024 年公开信息共 46 条，机构设置 1 条，政策法规 3 条，通知公告公示 0 条，退役军人工作 40 条，财政信息 2 条。2024 年我局暂无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信息情况。我局信息公开只要符合保密条例规定经过完整的审批程序后予以免费公开；暂无收到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及提起行政诉讼的请求。

（四）平台建设情况

本年度我局只在新绛县政府网站发布信息，可供广大群众进行监督反馈。

（五）监督保障情况

1.建立健全本单位信息公开工作考核制度、社会评议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定期对本单位的信息公开工作进行考核、评议。

2.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日常指导和监督检查，对未按照要求开展信息公开工作的，予以督促或者通报批评。

3.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定期进行培训。

4.及时向公众公开本单位政务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总计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理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我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还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在公文公开源头管理工作仍需要进一步规范；干部职工的政务公开业务水平还不够高等。

(二) 下一步工作重点和整改措施

一是严抓信息发布质量。严格执行“三审三校”制度，切实做好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确保政务公开信息质量水平切实提高。

二是加强学习和培训。加强对全体干部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知识的学习和培训，促进广大干部进一步领会和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 年，新绛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

新绛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 1 月 16 日